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18-137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

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出售事项，于2018年9月1日披露了《关于签订股权回购协议暨筹划重大资产出售事项及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114），并就该等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分别于2018年9月18日、2018年10月9日和2018年10月23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15、2018-116、2018-119）。

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关于<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股权回购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同意由娄底中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禹勃、马贤明、金涛、王波宇、王徽以现金方式回购公司所持中钰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钰资本”）51%股权，中钰资本也将作为共同回购人，一并承担本次回购义务，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不再持有中钰资本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信息。

同时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8年修订）》（深证上〔2018〕134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为保证公平披露信息，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

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11 月 1 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同日披露了《关于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31），并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36）。

2018 年 11 月 16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行政许可）【2018】第 21 号）（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要求公司就《重组问询函》相关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18 年 11 月 21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对外披露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收到《重组问询函》后，立即组织中介机构及相关各方对《重组问询函》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与回复。鉴于《重组问询函》涉及的工作量较大，且需相关中介机构出具核查意见，公司预计无法在 2018 年 11 月 21 日之前完成回复工作。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延期回复《重组问询函》，且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待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重组问询函》书面回复及相关资料，且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公司将及时予以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22 日